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外〔2025〕11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5年国家公派出国留学 申请受理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相关通知要求，为做好2025年度我省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申请受理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受理范围

河南省教育厅负责受理、审核本省有关单位的中国公民申请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访问学者博士后项目、国际组织人才培养项目等“个人制”项目和地方创新子项目有关材料（其它项目请咨询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或学校）。

二、申请方式

(一) 河南省教育厅负责受理审核的项目均采用个人网上申报与单位提交纸质材料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请各单位密切关注国家留学网(<http://www.csc.edu.cn>)发布的项目信息,指导申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apply.csc.edu.cn>)填报信息,并按照项目选派办法中的“应提交申请材料及说明”收集纸质材料。

(二) 各单位应认真审核材料,按项目选派指南要求,填写《单位推荐意见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出具正式推荐公函(含推荐人选名单)。

(四) 各单位应在项目网上报名截止当日,将正式推荐公函、申请人材料、《单位推荐意见表》等一套完整的纸质材料提交至我厅。同时,将单位推荐意见(Word版)发至指定邮箱。

三、注意事项

(一) 国家公派高级研究学者访问学者博士后项目、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等项目指南将于近期在国家留学网(<http://www.csc.edu.cn>)陆续公布,请及时关注。

(二) 民营企业除提交正式推荐公函、申请人材料、《单位推荐意见表》外,还需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为申请人缴纳的3个月(含)以上社保证明和劳动合同复印件(劳动合同有效期须覆盖留学项目的学制全程)。

(三) 请各单位务必按照规定时间提交材料,逾期不予受理。

四、其他事宜

如需了解具体留学项目，请登录国家留学网，点击“项目检索”（陆续更新中），按照留学国别和留学身份查询。如需申请材料受理相关事宜，请联系省教育厅对外合作与交流处。

联系人：周朝霞 刘小雨

电话（传真）：0371-69691081

地址：郑州市正光路 11 号 D809 房间（450018）

邮箱：liuxiaoyu@jyt.henan.gov.cn

附件：1. 申请人申报步骤

2. 常见问题解答



附件 1

申请人申报步骤

1. 通过学校、国家留学基金委了解项目、准备材料。尤其要学习国家留学网（www.csc.edu.cn）首页-出国留学-申报指南专栏中的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申报指南；

2. 登录 <https://sa.csc.edu.cn/student>，注册用户后开始申报；

3. 登录后，首先选择我的申请入口，在“国（境）内申请入口、国（境）外申请入口”中 2 选 1；

4. 选择“国（境）内申请入口”后依据出国目的确定申请类别。在“研究生类、本科生类、访学类、国际组织类”中 4 选 1，确定后将不可修改；

5. 选择“国（境）外申请入口”后确定申请类别。在“研究生类、本科生类、国际组织类”中 3 选 1，确定后不可修改；

6. 按顺序填写【基本情况】、【外语水平】、【教育与工作经历】、【主要学术成果】等页面信息，并填写完整；

7. 待进入项目申报期后，在【申请留学情况】页面按顺序设定“申请留学身份”“申报国别/地区”“申报项目名称”“受理单位名称”“可利用合作项目”；

8. 所有信息填写完整后，点击“上传材料附件”，根据提示上

传项目要求的 PDF 材料；

9. 在项目开通期内提交申请表；
10. 下载生成的 PDF 格式申请表并打印；
11. 请推荐单位填写《出国留学申请单位推荐意见表》；
12. 递交材料到受理单位(是否递交纸质材料以受理单位要求为准)。

注：提交申请表后，若受理单位还未接收，申请人可随时进行“撤回申请表”操作，修改信息务必在申请截止前重新提交。受理单位接收后，申请人修改信息需先请求受理单位“退回申请表”。

常见问题解答

1. 为什么申请人可选择的国家过少？

答：每个项目都对应不同的留学身份和留学国别，而且在项目开通后这些才有效。而且申请人选择留学身份后，平台会对符合的项目进行筛选，再列出可供选择的“国别/地区”项。

2. 申请表个别信息填错，如何修改？

答：请联系受理单位退回申请表，申请人自行修改（请务必于受理单位设置的退回申请重新提交截止时间前再次提交申请表和发送所有电子材料附件）。

3. 申请表右下角的验证码是什么作用？

答：验证码是申请表有效性的标识，一份有效的申请表其每页上的验证码都必须是一致的。若同一份申请表中有不同的验证码，则必然是多次提交后拼凑起来的无效申请。

4. 本科生及本科插班生如何填写“已获最高学位”“获最高学位时间”？

答：“已获最高学位”选择“其他”；“获最高学位时间”填写其高中毕业时间。

5. 忘记密码，如何处理？

答：申请人如忘记账号、密码，可通过信息平台首页的“找回账号”、“找回密码”功能，利用注册时的身份证号、邮箱等信息找回。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依申请公开 2025 年 1 月 8 日印发

